关于《桓台县人民政府关于持续深入优化

营商环境的实施意见》的解读

2020年8月，县政府印发《桓台县人民政府关于持续深入优化营商环境的实施意见》，这是我县贯彻落实省、市工作要求，持续深入优化我县营商环境作出的具体部署。现将有关政策要点解读如下：

一、起草背景

2020年5月，省政府印发《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持续深入优化营商环境的实施意见》（鲁政字〔2020〕67号），2020年6月，市政府印发《淄博市人民政府关于持续深入优化营商环境的实施意见》（淄政字〔2020〕58号）。

为认真贯彻落实省、市两级实施意见，统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充分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持续深入优化我县营商环境工作，县政府办公室、县发改局组织有关部门、单位起草了《桓台县人民政府关于持续深入优化营商环境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实施意见”）。

二、起草依据

（一）《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持续深入优化营商环境的实施意见》（鲁政字〔2020〕67号）

（二）《淄博市人民政府关于持续深入优化营商环境的实施意见》（淄政字〔2020〕58号）

（三）《中共淄博市委淄博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淄博市实施“一号改革工程”对标学习深圳优化营商环境重点任务清单〉的通知》（淄发〔2020〕11号）

（四）《桓台县实施“一号改革工程”对标学习深圳优化营商环境重点任务清单》（桓发〔2020〕13号）

三、主要内容

实施意见共分四部分16项内容：

**（一）全面提升企业便利化水平**。包括：1.提升企业开办注销便利度；2．提速工程建设项目审批；3.优化获得电力流程；4.简化用水用气报装；5.分类优化财产登记；6.提升纳税服务质量。

**（二）着力打通企业难点堵点痛点**。包括：7.强化企业贷款支持；8.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9.优化劳动力市场服务；10.规范招投标和政府采购行为；

**（三）精准提供便捷高效的政务服务**。包括：11.优化政务服务；12.加强知识产权创新、运用、保护；13.提升监管服务效能；

**（四）着力打造透明稳定的政策环境**。包括：14.增强政策稳定性和预期性；15.严禁执法“一刀切”；16.加强政务诚信建设。

16项任务均明确了牵头部门和责任部门。

方案最后一部分提出了全力推动本意见各项措施落实落地相关保障措施。

四、起草及征求意见情况

2020年7月，印发《桓台县人民政府关于持续深入优化营商环境的实施意见（征求意见稿）》，对全县相关部门征求意见。结合我县实际和“一号改革工程”对标学习深圳优化营商环境重点任务清单等提报修改意见。县发改局经梳理汇总研究对实施意见进行了修改完善。

《实施意见》经县政府常务会议讨论原则通过。

五、组织保障机制

成立桓台县持续深入优化营商环境和推进政府职能转变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发改局。

文件要求各责任部门要根据实施意见出台配套措施或政策解释，并向社会公布。县领导小组办公室将持续加大工作力度，紧密结合“一号改革工程”对标深圳优化营商环境任务清单，确保实施意见各项工作任务落实到位，对照省营商环境评价体系，做好任务分解，提前谋划，争取主动，确保我县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走在全省前列。